

# 面临新世纪挑战的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98现代汉语语法学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

陆俭明 主 编  
沈阳 袁毓林 副主编

H146-53  
L87

## 面临新世纪挑战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98 现代汉语语法学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

主 编 陆俭明

副主编 沈 阳 袁毓林

---

出 版 者: 山东教育出版社

(济南市纬一路 321 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0531)2023919 传真: (0531)2050104

网 址: <http://www.sjs.com.cn>

发 行 者: 山东教育出版社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

版 次: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0

规 格: 880mm × 1230mm 32 开本

印 张: 29 印张

插 页: 6 插页

字 数: 713 千字

书 号: ISBN7-5328-3049-7/H·80

定 价: 40.00 元

---

(如印装质量有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前 言

这本《面临新世纪挑战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是1998年8月在北京大学召开的“'98现代汉语语法学国际学术会议/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odern Chinese Grammar, 1998 Beijing (ICCG98)”的大会论文集，由北京大学中文系负责编辑，山东教育出版社出版。我们受大会组织委员会委托，负责编辑这本论文集。这里把本书编辑工作的有关情况向大会与会者，也包括本书的读者，作些说明。

### 一是为什么这次会议要编两本论文集，本书是怎样一本书？

'98现代汉语语法学国际学术会议是由国内两个重要的语法学术研讨会联手举办的。大会包括两个阶段性会议：前一阶段是“第10次现代汉语语法学术讨论会”，后一阶段是“第6届现代汉语语法学术研讨会”。按照以往的做法，两个会议都是分别编辑出版论文集的。但后来考虑这次继续这样做有一定困难：比如相当多的学者都同时参加两个阶段的会议，很难截然划分；同时按会议阶段分成两本书也不能保证尽可能多地选用所有的优秀论文。因此经大会组委会讨论，决定会后仍同时编辑两本论文集，但作统一的安排：其中一本沿用“中国语文丛书”系列的《语法研究与探索》的书名，侧重选用第一阶段会议的论文；而另外一本则适当扩大容量，作为大会的总论文集，在全部两个阶段会议范围内选用论文；对选用范围重叠的论文或准备另行发表的论文，由两本书的编委会加以

协调,适当调整处理,并且同一作者或同一论文一般不重复选用。

本书就是上面提到的后一本大会论文集,并定名为《面临新世纪挑战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98现代汉语语法学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本书选用的论文涉及两个阶段会议的所有议题,论文作者也是会议的主要参加者,因此可以说本书基本上反映了会议的总体面貌和主要成果,与《语法研究与探索(10)》堪称大会的双璧。

### 二是这本书选用论文的情况是怎样的,全书具有哪些特色?

尽管上面提到,本书作为大会的论文集,容量由原定的25万字增加到80万字,目的就是想尽可能多收一些论文。但与会议收到的总共191篇论文相比,却仍然感到篇幅十分有限。为此我们一方面规定了选用论文的字数,要求作者进行必要的删改或节选;另一方面也不得不对很多论文,其中不乏优秀作品,忍痛割爱。现在本书共收论文75篇,加上《语法研究与探索(10)》选用约30篇论文,总计超过100篇,这确实已经是我们所做的最大努力了。而对上述种种难如人意之处,尚希作者和与会者见谅。

编委会在论文评审中坚持了客观公正的原则和对读者负责的态度:首先是看论文质量,特别强调内容要具体实在和有一定新意,有些论文比较空泛或只提交了提要而看不出具体内容的一般不选用;当然同时也适当考虑选题的各方面和充分体现会议的国际性,比如注意了会议几个议题都有代表性作品和相对增加海外作者入选比例等。每篇入选论文都经编委会成员或邀请有关专家共同审阅和讨论,有的还提出了具体修改意见。有几篇入选论文因为后来作者未及时寄来修改稿,又相应作了一些调整和补充。作者提交的修改稿除由编者对文字和体例作了统一处理,并对超过规定字数的少数几篇作了压缩外,一般很少改动。

目前收在本书中的论文,从文章性质看,有几篇是总论或理论性文章,绝大多数是从某种新的角度讨论具体问题的;从文章内容看,

大致包括了汉语语法与语义分析、语法研究与认知科学、语法研究与信息处理、语法研究与对外汉语教学等几个方面；从文章作者看，国内学者是多数，国外和港台学者约占三分之一，作者中有不少是享誉国内外的著名语言学家，但更多的是中青年学者。这几个方面可以说就是本书的特色。而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也体现了当前汉语语法研究必须更多注重求实创新，必须更多注重实际应用，必须更多注重国际交流，必须更多注重队伍建设的总体要求和的发展趋势。

### 三是本书编辑工作中遇到了什么困难，得到了哪些帮助？

编辑出版如此大规模的一本会议论文集，困难是可想而知的。但值得庆幸的是我们得到了来自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使得本书最终能够顺利出版。在这里我们要特别向有关各方面表示衷心的感谢。

首先我们要感谢会议与会者和本书的作者。这次提交给会议的很多优秀论文未能在书中刊登，收入书中的论文也都作了大幅度压缩和删节，与会者和作者对此都表示了充分的理解；在寄出录用和修改通知后，几乎全部选用论文的作者都在最短时间内寄回了修改稿或回函授权编委会进行删改。这些都是对我们工作的巨大支持。

我们还要感谢所有为会议提供资助的单位和个人。这次会议得到许多单位和个人的慷慨资助，编辑出版论文集所需的资金也是从这些资助款中支付的（提供资助的单位和个人名单见本书附录“‘98现代汉语语法学国际学术会议纪要”）。在此谨向这些单位的领导和所有提供资助者表示敬意。

我们更要感谢承担本书出版的山东教育出版社。山东教育出版社是语言学界的老朋友，与北京大学中文系也有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他们一向不遗余力地支持汉语语言学研究 and 汉语言文字的教育和普及，曾先后推出包括《王力文集》和《罗常培文集》在内的一大批语言学著作，在国内外都赢得了广泛影响和巨大声誉。这次出

版的这本论文集，专业性强，读者面相对较窄，又不可能像出版专著那样参加学科或出版界评奖和获得经济效益。但该社领导不仅从我们提出出版计划之初就一口应允，而且在以后大幅度增加了全书规模的情况下，仍然毫不犹豫地接受出版，此外也始终不要我们提供出版补贴（只是在我们的坚持下才同意由编委会负责支付作者稿酬）。出版社领导隋千存先生和本书责任编辑王韶松先生对本书的编辑工作提出了许多很好的意见，为本书及早问世花费了很多心血。所有这些都令我们深深感动。

在本书编辑过程中我们还得到了其他很多方面的具体帮助：北京大学中文系和中国社科院语言所的一些专家参加了论文评审工作；除主编和副主编外，中国社科院语言所张伯江、张国宪、方梅和北京大学中文系郭锐等先生也参加了编委会的工作；北京大学英语系高一虹博士承担了本书目录的英文翻译工作；北京大学中文系研究生刘津、刘探宙、李艳、范晓燕、应晨锦、富丽、李力、于永波、张学东、马俊英、汪锋、董红源等协助进行了书稿的校对工作；北京大学中文系王桂玲女士负责本书经费管理工作。对以上各位我们也表示感谢。

在本书书名中我们特意加上了“面临新世纪挑战”这样几个字，这不但是本书的宗旨，也有特殊的象征意义。在这本书与读者见面的时候，我们即将跨进新千年的门槛，迎来新世纪的曙光。我们愿意以此书献给过去汉语语法学百年创业的历史，献给今天汉语语法学励精图治的耕耘，献给未来汉语语法学振聋发聩的辉煌。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让我们从这里起步，愿更多的人与我们同行。

编者

于北京大学

##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所面临的挑战<sup>\*</sup>

陆俭明 郭锐 北京大学

《马氏文通》出版至今已整整一百年了。《马氏文通》的问世不仅标志着汉语语法学的产生,也标志着中国现代科学意义上的语言学的诞生。从此,中国语言学不断受到国外语言学思想和理论的影响,不用说现代汉语语音学、现代汉语词汇学、现代汉语语法学、现代汉语语义学等都是在国外语言学的思想和理论的影响下产生和不断发展的,就是中国传统的小学——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也深受国外现代语言学的思想和理论的影响,因而在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上有所变化。当然,受影响最深、发展最快的还是汉语语法学,尤其是现代汉语语法学。特别是 80 年代以来,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无论是在对语言事实的挖掘、描写上,也无论是在理论和方法的探讨上,也无论是在应用上,都有很显著的成果。这一点,已有不少论著谈到过。<sup>①</sup>现在正处于世纪之交,在这样的时刻,冷静地思考一下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将面临什么样的挑战,面对挑战我们该采取什么对策,这是很必要的。

汉语语法研究所面临的挑战,我们认为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来自应用方面的,一是来自理论方面的。下面分别加以说明,同时说明我们面对挑战所应采取的策略。

## 1. 来自应用方面的挑战

从应用方面说,挑战来自两方面:一是对外汉语教学;二是中文信息处理。这两方面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成果来说,可以说是一面镜子,一块试金石。我们研究得到的种种语法规则,拿到对外汉语教学中或中文信息处理中一用,立刻就可以看出,哪些行,哪些还不行,或者说还不太行。这种语言应用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既是挑战,又是促进。

1.1 以往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和教学,主要是两个目的,一是为了提高汉族人的语文修养,防止在写作中出现这样那样的语法毛病;二是为了搞清楚现代汉语语法的面貌,以建设汉语语法学。前人为此已对现代汉语语法作了不少研究和探索,取得了不少研究成果。不过在研究方法上一般采用归纳法,其研究思路一般都是从正面考虑问题。

对外汉语教学,面对的是外国学生或外族学生,这跟面对汉族学生的汉语教学不同。外国学生或外族学生对汉语原先是一无所知,老师怎么教,他们就怎么学,就怎么说,而且本能地要按老师讲的语法规则去类推。可是一类推就出错。就拿处所宾语来说,不少语法论著都把“吃食堂”、“吃馆子”里的“食堂”、“馆子”分析为处所宾语。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老师在谈到这类“述宾结构”(或说“动宾结构”)时,常常会这样说:吃食堂 = 在食堂吃饭;吃馆子 = 在馆子里吃饭。学生对老师所说的内容的理解与思考往往是老师所没有预料到的。既然说“吃食堂”就是“在食堂吃饭”,“吃馆子”就是“在馆子里吃饭”,那也就是说,“在食堂吃饭”、“在馆子里吃饭”可以分别说成“吃食堂”、“吃馆子”。外国学生这样一想,就类推起来,结果说出了下面这样的病句:

(1)\* 勺园二号楼食堂的饭不好吃,我现在都吃勺园七号楼餐厅。

(2)\* 昨天我们进城是吃前门的全聚德。

例(1)、(2)为什么就不能说呢?这就很值得我们思考:第一,“吃食堂”、“吃馆子”里的“食堂”、“馆子”到底是不是处所宾语,需重新加以考虑。第二,在“吃食堂”、“吃馆子”这类说法里,对充任宾语的词语有什么限制没有?第三,“吃食堂”、“吃馆子”这类说法在什么场合,也就是说在什么语境下才能用?类似上面所谈的问题举不胜数。一个人学习一种外语,常常会说出、写出不合语法的病句,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学生母语语法规则的负迁移,也就是通常所说的由于受母语语法的影响而出错。譬如日本学生刚开始说汉语时常常会把宾语放在动词前边(如“\*我昨天到王府井衣服买了”),那是因为日语里宾语通常是在动词的前边;二是目的语(即所学的语言)语法规则的负迁移,也就是上面说的按老师说的语法规则去类推而出错。前一种原因造成的病句一般容易纠正,随着外语水平的提高,这类语病就会逐步得到克服;难纠正的是后一种原因造成的病句。因为需要经过深入的思考和研究后才能有效地纠正外国学生这方面的语病。在对外汉语教学过程中所碰到的、所出现的这类语法问题,都很值得我们去思考,去研究。这方面的研究不仅有实用价值,也有理论意义。事实告诉我们,外国留学生的语法病句常常会成为我们语法研究的新的突破口。无疑,对外汉语教学对现代汉语语法研究起着挑战作用,同时也起着促进作用。

对外汉语教学不是从 90 年代开始的,为什么到了 90 年代对外汉语教学才对汉语语法研究形成挑战呢?这有多方面的原因,一是对外汉语教学进入 90 年代以后有了飞速的发展,下面一组中国大陆在校留学生(只指长期生)的数字很说明问题:1950 年,33 名;1961 年,471 名;1965 年,3312 名;1966 年,因“文化大革命”而中断;1977 年,1217 名;1988 年,5254 名(参看吕必松(1990));1997 年,41211

名。<sup>②</sup>二是对外汉语教学自 80 年代以来已逐渐形成一个独立的研究学科。三是现在的外国留学生随着整个知识水平的提高,更喜欢思考,更“不老实”了,他们在学习汉语的过程中常常会提出各种各样老师意想不到、也难以回答的问题。

1.2 以往的语法教学和语法研究,即使包括对外汉语教学及其相关的研究在内,面对的都是人,总起来说是要解决人与人之间的交际问题。碰到问题,即使是对外国学生,适当地指点一下,解释一下,也就过去了。中文信息处理使汉语研究,包括汉语语法研究在内,面临更严峻的挑战。在中文信息处理中,不管采用哪种处理方法,大家都深感目前有关汉语的知识远远不能满足中文信息处理的需要。单就句法方面的情况说,在中文信息处理过程中将会不断遇到我们所想象不到的问题。许多问题在人看来还是比较容易解决的,但机器解决不了。譬如说:

(3)北京的公路建设得很快。(4)北京的公路建设很有成绩。

这两句话中,字面上有相同的部分,那就是“北京的公路建设”,但这两句话的内部构造是不同的。这对我们人来说,只要稍有一点语法知识,是很容易区分的:

(3)'北京的公路' 建设得很快。(4)'北京的公路建设' 很有成绩。

但让计算机来切分时,就出了问题,它们可能会分别被切分为:(马真、陆俭明 1996)

(3)\*'北京的公路建设' 得很快。(4)\*'北京的公路' 建设很有成绩。

再譬如:

(5)他被交警警告去罚了一百块钱。(6)他被交警警告去写了一个检查。

这两句话,词类序列相同,都是“NP1 + 被 + NP2 + VP1 + VP2”。对人来说(即使是对外国学生),如有人一下子看不清楚,我们也很容易说明白它们之间的区别:介词结构“被交警警告”在例(5)中一直管到底,

(“被交警叫去”,“被交警罚了一百块钱”);而在例(6)中只管到 VP1“叫去”(“被交警叫去”),而 VP2“写了一个检查”就不受介词结构管辖了(“\*被交警写了一个检查”)。可是机器分辨不清楚,即使作了上面的说明,也还是分不清楚。机器所要求的是,把“介词结构 + VP1 + VP2”这一词类序列在什么情况下介词结构只管到 VP1,在什么情况下那介词结构可以一直管到 VP2 的规则,准确而又充分地输入到计算机里去。这样,机器才能识别这类词类序列(参看詹卫东 1997)。总之,中文信息处理对汉语语法研究提出更多、更高的要求,这无疑是对汉语语法研究的一个极大的挑战。计算语言学专家俞士汶先生(1997)指出,“句法分析在汉语信息处理系统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计算机处理需要的汉语语法研究以及句法分析算法研究,在目前来说,应该是汉语信息处理研究的一个重点”。显然,来自中文信息处理的挑战必将大大推进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 2. 来自理论方面的挑战

从理论方面说,挑战也来自两方面:一是迫切需要对种种语法现象作出理论上的解释;二是信息时代的到来,迫切要求我们从认知的角度来探索人类的语言机制。

2.1 我们知道,80 年代中期以前,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基本上是描写性的;乔姆斯基(N. Chomsky)所开创的语言研究基本上是解释性的。80 年代后期陈平(1987)的《描写与解释》一文发表后,对现代汉语语法现象、语法规则的解释开始引起汉语语法学界的普遍关注,陆续发表了一些这一方面的论著。对语法现象、语法规则的描写,旨在说明“是什么”,对语法现象、语法规则的解释,旨在说明“为什么”,而这两者事实上是密不可分的,二者是“相辅相成,各有所宜,也各有所用”的(杨成凯 1996)。不过,我们也不能不承认,从对语法现象、语

法规则的“描写性研究”到对语法现象、语法规则的“解释性研究”，应该说是语言研究的一大进步。从语法研究的根本目的来说，我们有理由要求我们的语法研究应尽可能做到：A. 观察的充分、合理性 (observational adequacy)，B. 描写的充分、合理性 (descriptive adequacy)，C. 解释的充分、合理性 (explanatory adequacy)。语法现象、语法规则的“解释性研究”将会从整体上促进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因为不仅一个合理的解释本身需要经过深入研究后才能得到，而且解释需以充分、合理的观察和充分、合理的描写为基础，所以对语法现象和语法规则的观察、描写会面临着来自对语法规则解释这一方面的挑战。试以“把”字句为例。“把”字句可能是汉语中人们研究得最多的一种句式。据有人统计，近 50 年来，国内外有关“把”字句的论著(包括未发表的学位论文在内)不下 500 项，80 年代以来国内外有关“把”字句的研究也有 300 项左右(参看郑定欧 1998)。除了不断加强“把”字句的观察、描写外，不少学者也力图对为什么会构成“把”字句、为什么要使用“把”字句等作出解释——孙朝奋(Sun, Chao-fen 1995)从探源的角度进行解释，沈阳(1997)则从形式和语义两方面进行解释，金立鑫(1997)则从句法、语义、语境以及个人因素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解释。这些解释有助于人们对汉语“把”字句的认识，但不能说已找到了圆满的答案。“把”字句式是不是汉语所特有的，语法学界有不同看法，这我们暂且不论(参看郑定欧 1998)。如果汉族人在语文表达中用不好“把”字句，外国人学汉语把握不好“把”字句，中文信息处理中解决不好“把”字句的处理问题，那么不管是人际交际还是人机交际都将受到严重妨害。而要使汉族人用好“把”字句，使外国人掌握好“把”字句，使中文信息处理中处理好“把”字句，就有赖于我们从句法、语义、语用等多方面对“把”字句作进一步的合理观察，合理描写，合理解释，搞清楚：(1)什么情况下必须用“把”字句，条件是什么；(2)什么情况下决不能用“把”字句，原因是什么；(3)什么

情况下可用可不用“把”字句;(4)在可用可不用“把”字句的情况下,用与不用在意义表达上有什么差异;(5)“把”字句到底跟哪些句式关系最密切。现在,对现代汉语语法大多还只是描写。如果我们能对已描写的语法规则作出较为合理的解释,必将有助于人们对汉语语法规则的理解,而这也必将反过来推动汉语语法的描写,有助于进一步挖掘和发现有价值的语法现象。

2.2 最早开展对汉语句子的认知研究是心理学界,而不是语言学界。中国心理学界缪小春先生等从 80 年代初就以汉语为实例开始对句子理解中的句法策略和语义策略进行研究(缪小春 1982,彭聃龄 1997)。语言学界开始注意对汉语语法的认知研究,那是 80 年代中期的事。最早进行这方面成功尝试的是美籍华人学者戴浩一(Tai, James H. Y. 1985)。进入 90 年代以后,进行这方面研究的人越来越多。中国学者如廖秋忠、沈家煊、张敏、袁毓林、石毓智、张谊生、刘宁生、张伯江、方梅等;美籍华人学者除戴浩一外,还有谢信一;日本学者如中川正之、古川裕等。汉语语法的认知研究,其目的是试图从人的认知角度对种种语法现象作出合理的解释,而且要求自己所作的解释在语法形式上能找到系统的而不是孤立的证据。从事认知语法研究的学者们,已从“临摹性(iconicity)”、“典型范畴(prototypical category)”、“常规关系(stereotypical relations)”、“标记形象(marked image)”、“镜像(imagery)”、“隐喻(metaphor)”、“显眼规则(salient rule)”等不同角度,对诸如汉语里词语的排列次序、词的重叠、词类的本质特点、肯定与否定既对称又不对称的特点、名词为什么也有配价问题、偏正结构里“的”的用与不用、名词前修饰语的次序,以及汉语里的存现宾语和双宾语为什么都需带数量词等等现象与问题,作了虽是初步的,但很能给人以启发的解释。认知语法学的作用当然主要在解释,但也不限于解释,它也能挖掘出一些用以往的研究理论和方法所不易发现的语法现象。譬如说,“我儿子”和“我的儿子”这两

种说法都成立,但是,“这是我儿子”,通常不会说成“这是我的儿子”(只有在强调或对比的情况下才会说“这是我的儿子”);而“我的儿子都来了”(自然重音在“都”上,假如说话人有好几个儿子的话),则不会说成“我儿子都来了”。即:

(7)这是我儿子。~? 这是我的儿子。

(8)我的儿子都来了。~? 我儿子都来了。

再譬如:

(9)我女朋友在建设银行工作。~? 我的女朋友在建设银行工作。

(10)我的女朋友不一定要长得很漂亮。

~\*我女朋友不一定要长得很漂亮。

这些现象正是张敏(1998)从认知的角度解释偏正结构中“的”的隐现问题时才挖掘出来的。毋庸置疑,认知语法学的兴起为汉语解释性语法研究开辟了一条新路子,同时也将有助于汉语描写性语法研究的进一步深入。

### 3. 应有的研究策略

汉语语法研究面临着挑战,这对汉语语法学者来说是可喜的事情。不过在高兴之余,应该冷静地思考一下:面对挑战应采取怎样的研究策略?下面说说我们的看法。

#### 3.1 策略之一:对语言事实的挖掘和描写仍要放在语法研究的首要位置

我们认为,面对挑战,仍然要把对汉语语法事实的挖掘与描写放在首要位置上。对语言的解释是需要的,也是重要的,但语言研究的基础还是对语言的描写;对语言的解释必须建筑在对语言描写的基础上。谁都承认,我们对汉语语法事实的挖掘与描写还非常不充分。这从前面所谈的对外汉语教学和中文信息处理的需要中也可以清楚

地看出这一点。大家都说,“了”、“着”、“的”是对外汉语教学难点中的难点,但时至今日我们还是没有把它们用法说清楚,原因就在于没有对它们作全面、充分的观察、描写。我们认为,对汉语语法事实的挖掘与描写、对语法规律的探索,仍然是今后汉语语法研究第一位的任务,甚至可以说,这始终是语言研究中永恒的研究课题。《国外语言学》杂志 1997 年第 3 期报道了一个消息,说美国《语言》杂志(Language)1996 年第 3 期发表了编辑部一篇征稿短文,征求“语言描写报告”。这说明美国语言学界也重新开始重视对语言的描写。

### 3.2 策略之二:要加强理论上的思考,要有创新思维

自 70 年代末以来,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是最快的,成果也最丰富。研究的面宽了,研究的视野大大开阔了,研究的方法多样化了,研究的手段也越来越先进了。但是,要在现有的基础上大大跨进一步,我们认为迫切需要的是要加强理论上的思考,要有创新思维,要鼓励提出新的思路、新的观念、新的理论、新的方法,特别是需要从宏观上考虑,我们研究汉语语法的理论依据、指导思想怎么样,我们的研究路子对不对、好不好,所运用的分析方法行不行、够不够。中国的学术传统是重事实,强调爬梳,这无疑是一种求实的好学风。但是我们也应从中看到我们在治学上不足的一面,那就是罗列了事实,要说明什么问题,有时自己也不清楚;怎样从自己所掌握的事实中提炼出理论观点,一般人很少去考虑。在这一点上,我们有必要向西方学习。西方学者有西方学者治学上的弱点,但有一点值得我们注意,那就是他们比较注重针对问题作研究,比较善于从事实(哪怕是有限的事实)中提炼出观点和理论,而这正是中国学者所欠缺的,正是中国学者所要学习的。我们高兴地看到,80 年代以后,特别是进入 90 年代以来在这方面出现了可喜的现象。就拿汉语语法研究以什么为“本位”来说,80 年代朱德熙(1982,1984,1985)明确提出“词组本位”的理论观点;进入 90 年代,徐通锵(1991)提出“字本位”的理论观点,

接着邢福义(1995)提出“小句中枢”的理论观点,黄昌宁(1994)则重新提倡“句本位理论”,而马庆株(1998)又提出了“复本位”的观点。对于这种不同的语法观,在汉语语法学界肯定会各有各的看法。这种语法观孰优孰劣,大家可以各抒己见,慢慢加以评说、争论。但有一点是应该肯定的,这种语法观的提出应该说标志着汉语语法学界确实已开始进入理论思考的阶段,而这将给人以极大的启迪。这里我们不想也不可能立即对这种理论观点提出我们的看法,只想就新思路、新理论、新学说、新方法的提出说几点意见。

1. 当提出一种新思路、新理论、新学说、新方法时,一定要对自己所使用的新的概念、新的名词术语加以明确的定义。这是科学本身所要求的。如果不能做到这一点,就会影响自己的理论观点的明确性,就会影响人们对自己的思路、理论、学说、方法的理解。举例来说,徐通锵的“字”本位理论应该说是一种跟以往的语法理论完全不同的语法理论。徐先生为阐述他的理论观点,从1991年起先后发表了多篇论文,还出版了一部专著《语言论》。徐先生在他的论著中一再强调字是“汉语句法的基本结构单位”(11页<sup>③</sup>),“汉语的结构以字为本位,应该以字为基础进行句法结构的研究”(13页)。这是“字”本位的核心观点。这里我们不准备对“字”本位理论本身进行评论,但有一点不能不指出来,那就是“字”在汉语中有种种含义,用徐先生自己的话来说,“‘字’的含义广泛”(徐通锵1994)。字“可以用来指文字”,即“书写形体”(11页);也可以指“口头说的单位”(11页),“指字音,即音节”(12页);也可以“指音义结合的语言结构单位,而且有时候可以不限于一个音节”,如“只有一个字:不服”,可以用一个字来形容:“惊心动魄”等(12页)。既然如此,如果要把字作为“汉语句法的基本结构单位”,就一定要对“字”这个概念、这个术语进行严格而又明确的定义。可是徐先生在自己的论著中并没有这样做,并未对自己理论中最核心的概念、使用最频繁的术语“字”进行十分严格而

又明确的定义。我们注意到徐先生在自己的论著中对“字”作了种种内涵不尽相同的说明,例如:“字是形、音、义三位一体的结构单位”(266页);“字是汉语结构的枢纽,是语音、语义、词汇、语法的交汇点”(徐通锵 1988a);“‘字’是汉语对现实进行编码的基本单位”(433页);“‘字’是汉语结构的枢纽、结构关联的基点”(433页);“字是汉语的基本结构单位,也是最小的结构单位”(434页);“我们把字看成汉语句法的基本结构单位”(11页);“我们把‘字’定义为:语言中有理据的最小结构单位”(17页),等等。但这些说明,其含义并不一致,都没法使人了解作为“汉语句法的基本结构单位”的字到底是指什么;至于徐先生自己给字所下的定义——“语言中有理据的最小结构单位”,也十分让人难以理解,因为“有理据”的含义是很不确定的。目前哲学界也好,语言学界也好,对“理据”的理解和看法可谓“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所以对“有理据”的理解可以因人而异。这样,人们依据徐先生给出的定义来理解字也会因人而异,莫衷一是。总之,徐先生关于字的定义“很缺乏操作性”,而这不能不影响人们对徐先生的“字”本位理论的认识和理解。

2. 当提出一种新思路、新理论、新学说、新方法时,一定要考虑自己所要提出的理论观点和方法是否能解决先前的理论观点方法所不能解决的问题,是否也能解决先前的理论观点方法能解决的问题;对汉语语法现象的解释是否优于以往的语法理论、语法学说。如果你的理论观点和方法做不到这一点,那可能只是变更说法而已,并无实质性的进展,甚至可能不是前进。我们觉得目前提出新的汉语语法“本位”论的一些学者先生在这一方面似考虑不够,起码从他们已发表的论著中看不出这一点。

3. 提出一种新思路、新理论、新学说、新方法,一定要尽可能做到严谨,要有理有据。任何一门学科,在发展进程中人们所以会提出新的思路、新的理论、新的学说、新的方法,是因为已有的思路、理论、学